

中華民國 106 年 7 月 11 日
教育部公告 臺教師(二)字第 1060095410A 號

主 旨：預告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辦法」第 5 條附表草案。

依 據：「行政程序法」第 151 條第 2 項準用第 154 條第 1 項。

公告事項：

- 一、修正機關：教育部。
- 二、修正依據：「師資培育法」第 11 條第 2 項及教師法第 8 條。
- 三、「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辦法」第 5 條附表修正草案如附件。本案另載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站（網址：<http://edu.law.moe.gov.tw>），「草案預告論壇」選項下。
- 四、因 107 年度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日期訂於 107 年 3 月 4 日（星期日），本辦法最遲應於 106 年 9 月 3 日前公告，爰縮短預告時間為 14 日；對公告內容如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處，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隔日起 14 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
 - (一) 承辦單位：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 (二) 地址：臺北市中山南路 5 號。
 - (三) 電話：(02)7736-5662。
 - (四) 傳真：(02)2397-6919。
 - (五) 電子信箱：twutwu@mail.moe.gov.tw。

部 長 潘文忠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辦法第五條附表修正草案總說明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係於九十二年七月三十一日訂定發布；並自九十二年八月一日施行。歷經五次修正，最近一次修正係一百零三年八月二十九日。為精進教師資格檢定制度並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爰擬具本辦法第五條附表修正草案，修正各檢定類科之應試科目內涵。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類科及應試科目表第五條附表修正草案對照表

應試科目檢定類科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應試科目	檢定類科	一	二	三	四	五	應試科目	檢定類科	一	二	三	四	五	說明
幼兒園	幼兒園	國語文能力測驗 (包括「國文」、「作文」、「閱讀」、「國音」等基本技能。)	教育原理與制度 (教育原理包括「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教育哲學」等；「教育制度」包括「教育階段與相關制度、法令與政策」)	幼兒發展與輔導 (包括「生理發展與保育」、「認知發展與語言發展」、「社會發展與輔導」等。)	幼兒園課程與教學 (包括「幼兒教育課程設計」、「課程理論」、「語言發展與輔導」、「社會發展與輔導」、「教學環境規劃」、「教學設計」、「教學與學習評量」等。)		幼兒園	幼兒園	國語文能力測驗 (含國文、作文、閱讀、國音等基本技能。)	教育原理與制度 (「教育原理」含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教育哲學等；「教育制度」含與本教育階段相關制度、法令與政策。)	幼兒發展與輔導 (「生理發展與保育、語言發展與輔導、社會發展與輔導」等。)	幼兒園課程與教學 (含幼兒教育課程設計、課程理論、教學原理與環境規劃、教學與學習評量等。)		為使各應試科目之內涵更加明確，爰酌作文字修正。
特殊教育學校 (班)	特殊教育學校 (班)	國語文能力測驗 (包括「國文」、「作文」、「閱讀」、「國音」等基本技能。)	教育原理與制度 (教育原理包括「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教育哲學」等；「教育制度」包括「教育階段與相關制度、法令與政策」)	特殊教育學生評量與輔導 (包括「評量策略」、「評量工具」、「結果解釋與應用」、「特教學生鑑定與安置」、「各類特教學生身心特質」、「輔導」、「專業服務」、「家庭支援」等。)	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 (身心障礙組：包括「特殊教育課程發展與設計」、「個別化教育計畫」、「教材設計」、「教學環境規劃」、「教學與學習評量」)		特殊教育學校 (班)	特殊教育學校 (班)	國語文能力測驗 (含國文、作文、閱讀、國音等基本技能。)	教育原理與制度 (「教育原理」含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教育哲學等；「教育制度」含與本教育階段相關制度、法令與政策。)	特殊教育學生評量與輔導 (含評量策略、評量工具、結果解釋與應用、特教學生鑑定與安置、各類特教學生身心特質、相關專業服務、家庭支援等。)	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 (身心障礙組：含特殊教育課程發展與設計【含個別化教育計畫】、教材設計【含教學環境規劃】、教學與學習評量等。)		為使各應試科目之內涵更加明確，爰酌作文字修正。

	國語文能力測驗 (包括「國文」、「作文」、「閱讀」、「國音」等基本技能)	教育原理與制度 (教育原理、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教育哲學等；「教育階段」含與本國教育階段相關制度、法令與政策。)	兒童發展與輔導 (兒童發展包括「認知」、「生理」、「社會」、「道德」、「情緒」；「兒童輔導」包括「生活輔導」、「主要諮詢輔導」、「生活輔導」、「適應輔導」、「心理與教育測驗」)	國民小學課程與教學 (包括國民小學課程發展與設計、課程設計、教學設計、教學評量、教學資源與教學環境設計、個別化教學設計、個別輔導計劃、特殊學習需求、特殊學生之課程與教學等。)	教學能力測驗 (包括「普通教學」、「教學設計」、「教材教法」)	國民小學	國語文能力測驗 (含國文、作文、閱讀、國音等基本技能)	教育原理與制度 (「教育原理」含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等；「教育制度」含與本國教育階段相關制度、法令與政策。)	兒童發展與輔導 (「兒童發展」含生理、語言、認知、道德、社會、情緒、人格輔導等；「兒童輔導」含主要諮詢輔導、團體輔導、學習輔導、兒童適應問題診斷與個案研究、心理測驗。)	國民小學課程與教學 (含國民小學課程發展與設計、教學設計、教學評量、教學資源與教學環境設計、個別化教學設計、個別輔導計劃、特殊學習需求、特殊學生之課程與教學等。)	教學能力測驗 (含普通教學及教學教材教法。)	一、為使各應試科目之內涵更加明確，爰動作文字修正。 二、「兒童發展與輔導」命題內容向度酌作統整及文字修正，以更符合應試生所應瞭解之基本知能。
國民小學	國語文能力測驗 (包括「國文」、「作文」、「閱讀」、「國音」等基本技能)	教育原理與制度 (教育原理、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教育哲學等；「教育階段」含與本國教育階段相關制度、法令與政策。)	兒童發展與輔導 (兒童發展包括「認知」、「生理」、「社會」、「道德」、「情緒」；「兒童輔導」包括「生活輔導」、「主要諮詢輔導」、「生活輔導」、「適應輔導」、「心理與教育測驗」)	國民小學課程與教學 (包括國民小學課程發展與設計、課程設計、教學設計、教學評量、教學資源與教學環境設計、個別化教學設計、個別輔導計劃、特殊學習需求、特殊學生之課程與教學等。)	教學能力測驗 (包括「普通教學」、「教學設計」、「教材教法」)	國民小學	國語文能力測驗 (含國文、作文、閱讀、國音等基本技能)	教育原理與制度 (「教育原理」含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等；「教育制度」含與本國教育階段相關制度、法令與政策。)	兒童發展與輔導 (「兒童發展」含生理、語言、認知、道德、社會、情緒、人格輔導等；「兒童輔導」含主要諮詢輔導、團體輔導、學習輔導、兒童適應問題診斷與個案研究、心理測驗。)	國民小學課程與教學 (含國民小學課程發展與設計、教學設計、教學評量、教學資源與教學環境設計、個別化教學設計、個別輔導計劃、特殊學習需求、特殊學生之課程與教學等。)	教學能力測驗 (含普通教學及教學教材教法。)	一、為使各應試科目之內涵更加明確，爰動作文字修正。 二、「兒童發展與輔導」命題內容向度酌作統整及文字修正，以更符合應試生所應瞭解之基本知能。
中等學校	國語文能力測驗 (包括「國文」、「作文」、「閱讀」、「國音」等基本技能)	教育原理與制度 (教育原理、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教育哲學等；「教育階段」含與本國教育階段相關制度、法令與政策。)	青少年發展與輔導 (青少年發展包括「生理」、「社會」、「認知」、「心理」)	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 (包括中等學校課程發展與設計、課程設計、教學設計、教學評量、教學資源與教學環境設計、個別化教學設計、個別輔導計劃、特殊學習需求、特殊學生之課程與教學等。)	教學能力測驗 (包括「普通教學」、「教學設計」、「教材教法」)	中等學校	國語文能力測驗 (含國文、作文、閱讀、國音等基本技能)	教育原理與制度 (「教育原理」含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等；「教育制度」含與本國教育階段相關制度、法令與政策。)	青少年發展與輔導 (「青少年發展」含生理、社會、認知、心理、人格、情緒、適應問題診斷與個案研究、心理測驗。)	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 (含中等學校課程發展與設計、教學設計、教學評量、教學資源與教學環境設計、個別化教學設計、個別輔導計劃、特殊學習需求、特殊學生之課程與教學等。)	教學能力測驗 (含普通教學及教學教材教法。)	一、為使各應試科目之內涵更加明確，爰動作文字修正。 二、「青少年發展與輔導」命題內容向度酌作統整及文字修正，以更符合應試生所應瞭解之基本知能。

	音上等基本能力。)	會學」、「教育哲學」等；「教育制度」與本教育相關制度、法令與政策。)	格、社會、道德、情緒」；「青少年輔導」包括「主要輔導流派」、「發展性輔導」、「適應性輔導」、「生涯輔導」、「適應問題與輔導」、「心理與教育測驗」。)	學原理與設計」、「班級經營」、「學習評量」等。)			等；「教育制度」含與本教育階段相關制度、法令與政策。)	總：「青少年輔導」含主要給學、理論或學習輔導、生涯輔導、青少年適應問題診斷與個案研究、心理與教育測驗。)	經營、學習評量等。)		
--	-----------	------------------------------------	--	--------------------------	--	--	-----------------------------	--	------------	--	--